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輔系應修科目表

會計資訊系(燕巢及第一校區)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說明
中級會計學(一)	3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成本會計(一)	3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高等會計學(一)	3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審計學(一)	3	指定專業必修科目
專業必修科目	8	任選專業必修科目至少 3 門
指定專業必修學分數合計	20 學分	
備註： 1. 可選讀的系別：全校其他各系。 2. 先修科目不計入最低輔系學分。 3. 先修課程:經濟學、統計學、會計學		

◎修讀輔系須修滿加修學系指定專業(門)必修科目至少二十學分。

◎本修正案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。

◎本修正案經 107 學年度第 次院務會議通過。

承辦人：

系主任：

院長：